

# 三人账款欠来欠去 法官并案统筹调解

## 浦江县法院司法为民获点赞

通讯员 张国栋 许晓

2015年,浦江县法院深入开展“法院改革与全面深化法治浦江建设对接年”与“从严管理落实年”活动,坚持公正司法,稳妥推进改革,狠抓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和进展:全年办结案件18784件,同比增加20.95%,多项质效指标继续位列省、市前茅,其中人均结案数184.79件,列全省第二位;浦江县法院被省高院荣记集体二等功,浦江县法院民二庭被省高院记集体二等功,政治处被评为省先进政工集体,杭坪法庭荣立市集体三等功。

### 履行审判职能 全力定纷止争

2015年,浦江县法院共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10847件,同比上升26.87%。其中,妥善审理金融借款、投资融资、商贸物流、股权转让、破产重组及房地产等纠纷案件2815件以及婚姻家庭、劳动争议、损害赔偿、拖欠农民工工资、民间借贷等涉民生案件3205件。

临近年关,涉及制锁行业的加工、买卖等合同纠纷明显增多。2015年12月8日,为减少矛盾纠纷,浦江县法院采取并案统筹调解的方式成功审结了一起锁业加工合同纠纷案与一起锁业机器买卖合同纠纷案。

谢某和吴某之间有钥匙毛坯的加工生意往来,因吴某拖欠加工款6.29万元及利息,谢某将其起诉至法院。在第一次开庭调解过程中,被告吴某说还有价值3万多元的库存钥匙毛坯未与原告谢某解决,当场提出反诉要求。

在休庭过程中,楼法官了解到,在另案中,吴某与王某之间有涉钥匙设备机器的买卖合同纠纷,此案已于去年11月判决由被告王某支付原告吴某货款4万元及逾期利息。而且,王某与谢某也有业务往来。为达到案结事了的目的,楼法官前后开了两次庭,三番五次与原、被告当事人及代理人沟通,做双方的思想工作。最终,谢某、吴某、王某三方达成调解协议,吴某同意支付谢某3.2万元,与王某应支付给吴某的债务相抵消,王某当场履行剩余货款计8000元,吴某亦承诺不再对王某申请执行。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为了高质效化解矛盾纠纷,浦江县法院还积极构建社会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先后指导成立商业经济纠纷、交通事故、劳动争议等专业调委会,坚持调判结合,强化诉调衔接,指导各类调解组织诉前化解矛盾纠纷2645件,依法确认调解案件1829件。

### 完善执行方式 保障胜诉权益

“浦江县法院并没有因为我们是外地人而放松对执行案件的办理,也没有因为执行难而放弃……”去年10月,在浦江县法院执行局干警的努力下,一起历时5年的案件被顺利执结,拿到执行款后,申请执行人林先生非常激动,给法官写来了感谢信。

据了解,被执行人郑某某拖欠货款10万余元,由于此人下落不明,且名下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导致案件一直久拖不决。

去年8月,浦江县法院执行局在清理未结案过程中,将一批多年未结的案件集中录入最新失信黑名单系统。为此,郑某某因银行贷款、高消费、出境等行为受到限制,主动联系法院。法官多次与郑某某交流沟通,促使其产生履行还款义务的意愿。去年10月22日,案件当事人双方达成和解协议,郑某某当场付清货款。

“执行难”,难就难在被执行人难找、执行线索和可执行财产难寻。浦江县法院创新采取“点对点财产查控、直线型信息公开、联动紧扣多面性”点线面结合的执行方式,全力保障胜诉人权益。同时,深入推进信息共享协作、基层协助执行、联动威慑惩戒、社会参与监督四项机制建设,通过入库“黑名单”、限制出入境、遏制高消费、曝光“老赖”,直至追究拒执罪刑事责任,进一步压缩“老赖”生存空间,相关工作经验连续3年得到最高院信息刊用推广。

2015年,浦江县法院共办结执行案件6621件,执行到位标的6.78亿元。临近年关,为了抓住被执行人回家过年的有利时机,执行局成了法院里最热闹和繁忙的部门。13名执行法官和5名法警被分成4个小组,昼夜交替,轮流开展出警抓人、主持调解、编写文书、走访调查等工作,忙得不可开交。据悉,浦江县法院的执行干警,每人每年平均面对超过400件执行案,年均办案数排全省第二位。



法官为当事人发放执行款



召开新闻发布会向媒体介绍立案登记制改革情况

### 推进司法改革 促进司法公正



法官把司法救助金送到当事人手里

一直以来,浦江县法院始终以群众满意为目标,顺应网络时代的需要,积极探索多元化司法公开形式,保证人民群众对审判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浦江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2015年,浦江县法院在“互联网+”的时代背景下,以强势的劲头推进司法改革,深化司法公开,促进司法公正。

作为我省首批司改试点单位,浦江县法院认真谋划、统一思想、明确步骤,稳步推进改革试点工作,通过对申请入额法官的审判质效、德、能、勤、绩、廉各方面的遴选考核,将有限的法官名额尽可能向办案一线倾斜,保证办案的有生力量,为司改工作的进

一步推进打下扎实基础。

浦江县法院大力推进司法公开机制建设:通过建设诉讼服务大厅、诉讼服务网、开通服务热线,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完善阳光执行办案区,实行财产查控公开、失信信息公开、财产处置公开、执法办案公开、举报投诉公开的“五公开”执行模式;出台《关于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实施细则》,目前裁判文书上网处理率达100%,文书公开率达76.3%;畅通司法为民渠道,不定期走访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主动征求意见和建议;落实人民陪审员“倍增计划”,2015年一审普通程序陪审率达98.03%;完善法院官方微博、微信便民亲民功能,建立新闻发布会制度,传递司法正能量。

去年5月起,浦江县法院正式施行立案登记制,切实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为了高效开展登记立案,及时处理群众诉求,法院增设立案窗口,改善立案大厅服务设施,增加诉前引导等,确保提供全面、周到、便利的诉讼服务。截至目前,当场平均登记立案率达90%。

同时,浦江县法院积极推进庭审记录改革,现已建成2个标准化数字法庭、11个简易程序数字法庭,一年来通过机器换人完成庭审记录改革案件1628件,有力提升了审判效率。

### 强化队伍建设 夯实发展根基

去年“三八”节之际,浦江县法院的女法官们前往县儿童福利院,为孩子们送去了米粉、葡萄糖等慰问品。孩子们三五成群地围在“法官妈妈”身边,或聊天交流,或互动游戏,还表演了舞蹈。看着他们天真活泼的表演,“法官妈妈”们动情地说:“我们应该以女法官特有的情怀向社会传递真情。今后我们会常来看望孩子们,给予他们更多关爱。”

据了解,为强化干警素质能力建设,浦江县法院除了通过聆听廉政报告会、观看警示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撰写廉政心得体会等多种形式,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还组织干警前往革命老区重温入党誓言、前往福利院开展送温暖活动、组织趣味运动会、开展登山比赛等,丰富法院文化建设,增强干警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浦江县法院结合党员争先创优、干部定期评星等活动,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涌现出一大批思想素质好、业务能力强、清正廉洁的优秀干警。去年该院1人获国家级荣誉,6人获省级专项荣誉称号,1人被评为全省十佳人民法官,10人获市级荣誉称号。



法院干警到廉政教育基地接受教育

称号。在政法系统、法院系统学术讨论会上,该院有2篇论文分别获得省二等奖、市三等奖,还有30余篇论文被省、市级刊物采用。

浦江县法院还开展“六难三案”综合治理、节日纠风和日常督查等专项行动,集中严肃整治了“冷横硬推”“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等司法作风问题,大力开展正风肃纪活动,组织司法巡查26次,对违反纪律的8名干警给予严肃问责。